

附件

# 株洲市中心血站 2026 年部门预算



## 目 录

###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- 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- 二、机构设置
- 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  - (一) 收入预算
  - (二) 支出预算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  - (一) 基本支出
  - (二) 项目支出
- 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  - 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  - (二) 政府采购预算
  - (三)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  - (四)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  - (五)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  - (六) 一般性支出情况

## 八、名词解释

###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

- (一) 部门收支总表
- (二) 部门收入总表
- (三) 部门支出总表
- (四) 支出分类(政府预算)
- (五) 支出分类(部门预算)
- (六)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(七) 一般预算支出表
- (八) 工资福利(政府预算)
- (九) 工资福利
- (十) 个人家庭(政府预算)
- (十一) 个人家庭
- (十二) 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(十三) 商品服务
- (十四) 三公经费
- (十五) 政府性基金
- (十六) 政府性基金(政府预算)
- (十七) 政府性基金(部门预算)
- (十八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- (十九)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
- (二十) 专项清单

(二十一)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二十二)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

## 第一部分：

# 株洲市中心血站 2026 年部门预算说明

## 一、部门职能职责

我站主要职责是：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》，宣传无偿献血相关知识，从低危人群中招募无偿献血者，激励无偿献血者定期参加无偿献血；采集、供应充足的血液和血液成分，满足株洲市临床用血需求；严格遵守法律法规，执行相关的血液质量标准，保障临床供血安全；坚持持续改进，提升对献血者和用血机构的服务水平。

## 二、机构设置

（一）部门设置。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6 个，分别是：办公室，财务科，事业发展科，检验科，成分科，质管科。

（二）人员情况。本部门编制数 33 人，在职人数 30 人，其中在岗人数 30 人；离退休人数 12 人，其中退休人员 12 人。

## 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我单位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中心血站。

## 四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### （一）收入预算

2026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3196.67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

算拨款 3196.67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拨款 0 元；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 25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非税收入减少。

## （二）支出预算

2026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3196.67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96.67 万元，公共安全 0 万元，教育 0 万元，科学技术 0 万元 0。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250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：非税收入减少，相应减少支出。

##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196.67 万元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6 年年初预算为 766.05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 23.96%；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6 年年初预算为 2430.62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为 76.04%；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。主要包括：保障全市采供血安全运转经费专项 2430.62 万元，主要用于保证医疗临床用血需要和安全，保障献血者和用血者身体健康。

## 六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6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## 七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### 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本单位 2025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0 万元，比上年度预算持平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。

### 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

2026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796.7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96.7 万元。

### 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9 辆，其中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9 辆；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### （四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3196.67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766.05 万元，项目支出 2430.62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### 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6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52 万元，其中：“因公出国（境）费” 0 万元、“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” 51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费 26 万元），“公务接待费” 1 万元。2026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比 2025 年增加 25 万元，主要原因：2026 年采购新车 1 台。

#### （六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
2026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5 万元，主要是主要是输血培训 2 次，预计人数共计 120 人左右，费用 3.5 万元；志愿者培训 5 次预计人数 60 人，费用 1.5 万元。培训费 4 万元，主要包括.参加全国业务培训，输血培训等 20 次，人数 50 人，预计费用 4 万元；2026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。

#### （七）其他事项

如有请写：本单位 2026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。

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以下表格为空表：

- （十二）商品服务(政府预算)
- （十三）商品服务
- （十五）政府性基金
- （十六）政府性基金(政府预算)
- （十七）政府性基金(部门预算)
- （十八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- （十九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

### 八、名词解释

（一）**一般公共预算**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“财政收入”，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，

改称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”。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：**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，按基金项目编制，做到以收定支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：**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，不列赤字，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
**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：**是对社会保险缴款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，做到收支平衡。

**（五）“三公”经费：**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**（六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